

湘雅护理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方案

根据《中南大学 2025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中南大学关于做好 2025 年博士研究生考核及录取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精神，经湘雅护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通过，党政联席会议审核，现公布我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一）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红红 陈俊香

副组长：郭 佳

成 员：王 昊 李现红 谷 灿 孙 玫

（二）招生工作思想政治表现考核小组

组 长：陈俊香

副组长：王 昊

成 员：各学科方向带头人

（三）招生工作考核小组

由各学科方向带头人、博士生导师等组成。

二、招生计划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中南大学下达我院 2025 年拟招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 28 人（含直博生 6 人，人才计划单列指标 1 人和科研经费专项计划 3 人）。学院将根据导师意愿和学生报考情况，由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决定具体分配。

导师姓名	考核制指标 (19)	科研经费专项计划 (3)	直博生指标 (6)
王红红	1		1

王瑶	1	1	
冯辉	1	1	
孙玫	1		1
严谨	1		
李丽			1
李现红	1		
谷灿	1		1
陈嘉	1		
岳丽青	1		
周阳	1		
赵丽萍	1		
钟竹青	1		
秦春香	1		
袁素娥	1		
郭佳	2（含人才计划 单列指标 1）		
唐四元	1		1
黄伟红		1	
谢建飞	1		1
雷俊	1		

请所有考生(包括推免生)在 5 月 11 日之前以真实姓名加入复试 QQ 群：242702409，及时关注复试 QQ 群通知，并保持网上报考时所填的手机号畅通。

三、招生考试复试对象

报考我院 2025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的考生，包括报考申请考核制考生、硕博连读考生。已预录直博生不参加本次考试

复试。

四、考生资格审查及报考材料初审

学院成立考生资格审查和报考材料评议小组，认真落实教育部关于严格考生资格审查的要求，按照我校《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中南大学 2025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生考核工作办法》中的报考条件及相关规定，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予以审核、筛选，对不符合基本报考条件及专业报考要求的考生，不予参加考试和考核。通过初审的考生方可进入考核环节。具体审查办法如下：

每份申请材料分别由报考导师和专家组进行审核。报考导师对申请材料审核并百分制打分；专家组由至少 3 位专家组成，专家逐一审核申请材料，百分制打分，取平均分。材料审核成绩= 50%×导师成绩+ 50%×专家组成员成绩。以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材料审核成绩排名，按成绩由高到低确定并公示参加考核的名单，参加考核人数与导师计划数的比例原则上不超过 3:1。材料审核成绩仅用于对考生能否进入考核的资格认定，不计入考核总成绩。

报考对口支援计划、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等专项计划考生由学校统一组织线下外语水平考试，学校按照考试成绩划定复试名单后进入复试环节。

五、复试安排

我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用现场复试的方式，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一）复试时间、地点：

时间	地点	专业	内容	备注
----	----	----	----	----

5 月 14 日 14: 00-14: 30	湘雅护理学院 608 教室	全体	报到	
5 月 14 日 14: 30-18: 00	湘雅护理学院	全体	面试（外语水平考核、专业能力考试、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	608 教室（候考）

（二）报到

报到：考生带身份证于 5 月 14 日 14：00-14：30 到长沙市岳麓区中南大学杏林校区湘雅护理学院六楼 608 报到，提交《2025 年博士研究生考核情况表》和《考生诚信考核承诺书》。由资格审查人员组织考生分组抽取面试顺序号，随后在 608 教室候考，14：30 开始依次进行面试考核。

（三）复试方式和内容

由学院招生领导小组负责，组织专家考核小组对申请者的思想政治素质、学科背景、理论基础、专业基础、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内容包括四个方面：思想政治表现考核、外语水平考核、专业能力考试、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思想政治表现考核等级为“合格”和“不合格”，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外语水平考核、专业能力考试和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合格分均为 60 分，单项考核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心理健康测试等级为“合格”和“不合格”，测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1. 心理健康测试：考生 5 月 13 日前自行在电脑上完成心理健康测试。心理测验提供量表为 SCL-90 和 16PF，两个测试都做，用时约为 30 分钟。流程如下：第一步：登录网址 <https://psymea.csu.edu.cn> 第二步：进入系统，用户名为

考生报考手机号，初始密码为 ZN@abc123。第三步：请考生检查并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个人资料。第四步：进入测试系统前台——心理测评——参与测评，进行测试。内有两个量表，两个量表都需要完成。第五步：测试只能做一次，不能重复施测，完成之后提交试卷显示“提交成功”即可。

2.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

考核内容主要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人文素质以及举止、表达和礼仪、心理状况等方面。思想政治素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复试内容

（1）外语水平考核（总分 100 分）

采取听说交流的形式（面试），每名考生的测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10 分钟，考核内容包括口语、听力、专业外语应用。

（2）专业能力考核（总分 100 分）

考核形式为面试，每名考生的考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15 分钟，专业考核内容涵盖本学科对应的专业基础课。

（3）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总分 100 分）

全面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包括对学科发展动态的掌握了解程度和分析解决问题的思维方式，独立承担科研工作的潜质以及创新能力、表达能力、写作能力、文献阅读能力等。考核方式为面试，成绩由面试小组和导师共同评定。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成绩 = $50\% \times \text{导师成绩} + 50\% \times \text{专家组成绩}$ 。每名考生的考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15 分钟。

（四）总成绩计算如下：

考核总成绩=专业能力考核成绩+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成绩+外语水平考核成绩。

六、拟录取原则

（一）考生录取须根据相应导师招生计划，按照复试单科成绩合格后的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位确定。

（二）按照我校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我校学术学位博士招生专业只能录取为“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对口支援计划仅招收“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

（三）招生导师年度招生人数上限为 3 人（包括博士专项计划在内），每类专项计划只限招 1 人。未确定具有 2025 年博士生招生资格人员不得招生。

（四）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将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

1. 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
2. 思想政治表现考核不合格、心理健康测试不合格或复试单项考核成绩不合格者均不予录取。
3. 应届硕士生在 2025 年 9 月 1 日前未获得毕业证书及硕士学位证书。
4. 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博士生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将档案调至我院，按期不能调档者取消拟录取资格。

七、学制、学费及奖助学金

学制 4 年（其中直博生为 5 年）。2025 年博士研究生新生学费标准、奖助学金政策按照学校最新的相关政策执行。奖助学金评定原则如下：（奖学金及助学金在第一学年不分等级）

——全日制全脱产博士生新生(录取类别为“11 非定向”、且人事档案和工资关系转入我校、并全脱产学习)及少干计划新生(非在职)均可享受奖学金和助学金。少干计划新生(在职)是否享受奖助学金待新文件确定后执行。

——录取类别为“12 定向就业”的博士生新生(不含少干计划)不享受奖、助学金。

——博士生进校后第二年起学校将根据其思政表现、学习成绩、年度学术成果及社会实践工作等综合业绩重新评定奖学金享受等级。

八、录取审查、公示

考核结果(包括拟录取和不录取)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在学院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对拟录取结果有异议者,可以书面形式向院研究生办反映,如对本单位的处理不服,可向学校研招办提出申诉(研招办电话:0731-88836919)。

九、调档函、定向协议书签订及脱产攻读证明递交

针对录取类别为“11 非定向”考生、以及录取类别为“12 定向就业”的非在职“少干计划”考生寄发“调档函”,调档单位只能填写下发名单中的考生档案所在单位(若有更改,须报研招办审核批准)。本学院本科生或硕士生录取为本学院博士生时无需发放调档函,但在学院内要注意做好档案交接。所有拟录取的“非定向”考生的人事档案和工资关系均需在规定时间内调到各二级单位,由各二级单位负责清理并将结果上报到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对未按规定时间调档的考生,学校将取消拟录取资格。

（一）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博士生考生到中南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下载“定向协议书”（一式四份）。少数民族骨干计划通过研招网线上签订“定向就业协议”，由研招办单独通知考生。ZZB 工程硕博士专项在职博士采用专门定向协议，由研招办根据录取学院另行发布。

（二）到学校研招办签订“定向协议书”，完成后交由考生带回其定向单位签署；

（三）考生定向单位人事部门或相关部门在“定向协议书”上进行签署盖章。

（四）定向协议书一式四份，考生自留 1 份、定向单位留存 1 份，余下 2 份由拟录考生在 2025 年 6 月 10 日前寄送我校研招办。同时递交考生单位同意“脱产攻读博士生”证明。

（五）学院将一份考生签署好的“定向协议书”存入学生档案

十、其它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中南大学 2025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中南大学关于 2025 年博士研究生考核复试及录取相关工作安排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精神执行。

十一、联系方式

考生联系 QQ 群：请参加我院博士招生复试的全体考生加入“湘雅护理 2025 年博士复试”QQ 群：242702409，今后考试复试通知将会在群内发布。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桐梓坡路 172 号中南大学湘雅护理学院 503 室

邮编：410013

联系人：肖老师（0731-89665635）

中南大学湘雅护理学院

2025 年 5 月 9 日

附件 1：湘雅护理学院 2025 年博士招生考生名单

附件 2：中南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情况表

附件 3：考生诚信考核承诺书